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号编号：2016-100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魏连速先生的通知，获悉魏连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魏连速	否	5,241,090	2015年12月10日	2016年7月22日	中植融云（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00%
合计	-	5,241,090	-	-	-	100%

2、股东股份重新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魏连速	否	5,241,090	2016年7月22日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中植融云（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100%	与公司控股股东的表决权委托业务办理需要

合计	-	5,241,090	-	-	-	100%	-
----	---	-----------	---	---	---	------	---

3、上述股份解除质押以及重新质押的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4、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魏连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41,0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本次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后，魏连速先生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5,241,09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81%。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